



太陽城社區管理委員會污(廢)水改管重力流工程招標須知

- 一、招標單位：太陽城社區管理委員會，聯絡人：王主任 8076-3530#168。
- 二、工程名稱：污(廢)水改管重力流工程。
- 三、工程範圍與要點：A, B, F, G, H, I, J, N, O, P, Q 等 11 棟，共有三個處出口（另有三處出口已完成接管），同時將原有 (C, D, E, K, L, M, R, S) 棟之轉換閥廢除，污水不得回流至 B2。
 1. 將本社區既有污、廢水管，改裝及增設成各式橘泥防酸污水管為重力式流放方式，銜接至已設置好之對外出口。
 2. 本工程含各棟污、廢水管半接式改裝。
 3. 本工程管材必須為橘色南亞高密度 PVC 管。
 4. 投標廠商標價應以預估工料器具至竣工驗收完成之總價承攬，不得追加。
 5. 本工程須於簽約日起算三個月(工作日)內完工，並於完工日起計，保證三年內不可有溢漏情形發生，如果有出現所述狀況，承包廠商須負責於 24 小時內予以修復，逾時受罰每日二千元。
- 四、招標文件：投標須知壹份。
- 五、招標要求與方式：
 1. 本工程採公開招標張貼於社區各棟公告欄，並請下水道工程從業工會代為傳達招標訊息。
 2. 工程圖依現行之製圖規範、給排水衛生設備管線圖說，能正確識別給排水衛生設備之各種配管系統及相關管線、管件相關技術規定，作為工程之規劃、設計、施工等各階段繪製圖樣之標準（共 27 份供委員參考，會後由業者自行收回）。
 3. 投標廠商應於投標前詳閱招標文件，並自行赴相關履約地點勘查（可由管理中心王主任協助引導，電話：02-8076-3530#168）。
 4. 得標之廠商不得轉包他人，如經發現立即取消得標資格。
- 六、投標資格文件及圖說：
 1. 投標廠商需登記具污廢水處理證照。
 2. 具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承裝商營業許可證書。
 3. 具台灣區水管公會會員證書。
 4. 公司資本額需為 200 萬元以上之營業執照。
 5. 最近一期納稅證明文件。
 6. 非拒絕往來戶及無退票紀錄證明。



- 七、領標截止日期：自 108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16 日 18:00 時截止。
- 八、投標截止日期：自 108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18 日 18:00 時截止收件；逾時以廢標處理。
- 九、決標日期：108 年 12 月 20 日 19:45 分，於本社區會議室進行廠商簡報後，由第 13、14 屆委員會委員共同決標。
- 十、決標方式：
1. 本工程採合理價標，投標文件不全或資格不符視為自動棄權（並喪失投標、得標權），惟為防止不肖廠商搶標或其它方式搶標，一經委員會發現視為自動棄權（喪失得標權）。
 2. 資格審查後立即抽籤決定廠商簡報說明順序。廠商簡報每家 20 分鐘（簡報 10 分鐘，問答 10 分鐘）。
 3. 全部廠商簡報完成後，由出席委員以無記名投票方式進行表決，由獲得過半數票的廠商得標，如果廠商的得票均未過半，則取投標廠商家數的前 50% 家進行第二輪的投票。
 4. 得標廠商具有優先議價權，並於現場立即與委員會進行議價，如議價不成則由第二高票的廠商依序進行議價。
- 十一、相關規定：
1. 本工程若有疑慮應於投標前要求說明，並將完成本工程所須之工料一併估價在內，決標後一概不能以任何理由，要求提高單價或變更施工項目。
 2. 本工程得標廠商決標後（依附件之工程合約書）三日內，攜帶公司及負責人印章與本社區管理委員會進行簽約。
 3. 承攬本工程有關施工人員以及機具設備均由承包商管理及自理（包涵工安意外保險）。
 4. 投標廠商已對投標須知完全了解清楚並同意以上內容。

投標廠商：

簽章

負責人：

簽章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